

## 附件 2

#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 机构组成。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下属一级预算单位 3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大队),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环境卫生服务站),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 (二) 机构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涉及井研县城乡环境治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县政府对城市管理的要求,对涉及城乡环境治理的各项工作进行综合协调、督促检查;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违法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城乡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河道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权。

#### (三) 人员概况。

截止 2021 年底,我局全系统实有编制 105 人,其中政府机关行政人员 11 人、参公人员 52 人、事业和工勤编制 42 人。年末实

有人数 87 人，其中政府机关行政人员 9 人、参公人员 12 人、事业和工勤编制 66 人。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度执法局系统年初预算收入 3548.83 万元，年终决算收入 4201.33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4046.97 万元，占 96.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24 万元，占 3.67%；

其他收入 0.12 万元。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执法局系统年初预算支出 3548.83 万元，年终决算支出 4201.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92.13 万元，含人员经费 1291.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4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28 万元；

项目支出 2709.08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54.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54.24 万元。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1、绩效目标制定

本部门对所有的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的制定，并制定了全系统整体绩效目标，并做到要素完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单位机构运转正常；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继续巩固创卫成果；加快垃圾收运设施、农贸市场等重点项目前期工作；进一步提升城区餐厨垃圾收运力度，继续推进县城区生活垃圾上门收集工作；深入推进垃圾分类治理；持续开展规划建设等领域行政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控制新增违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井研县城区道路清扫保洁、河道漂浮物清掏、栏杆保洁及餐厨垃圾收运、县城区无物业管理小区垃圾清运项目 443.5 万元；城区建筑装饰和装修垃圾中转站运行费 38 万元；执法工作专项办案费 20 万元；执法车辆运行费 30 万元；执法大队编外人员经费 118.35 万元；环卫站临工延时保洁费 70 万元；环卫站编外人员经费 869.52 万元；城市洒水费 20 万元；环卫站编外人员雇主责任险 12 万元；乡镇和双河桥压缩站运行经费 60 万元；上交垃圾处理费 300 万元；意外事故赔偿金 10 万元；收费办成本支出 44 万元；市场摊位收益安排的支出 175 万元；市场管理补助经费 45 万元。

## 2、预算编制准确

我局坚持以零基预算方式，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做到不多编，不漏编，不虚编，不搞赤字预算，科学编制部门预算，预算符合实际情况。

## 3、支出控制

综合执法局系统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具体经办人员每月向领导汇报预算执行进度，做到让领导安排预算心中有数，根据执行进度调整预算执行安排，确保全年预算支出平衡，不超支，不欠账。

综合执法局系统财务核算做账及时，科目使用准确，支出方向与预算吻合，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三公经费使用、差旅费报销、津补贴发放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4、执行进度

按《预算法》规定时限及时分配县级财力专项预算，并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定期进行汇总分析，至 2021 年底，全年支出计划完成 100%，全年预算基本按进度执行，无突击花钱的现象。

5、内控制度管理：部门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有效地防止了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

6、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自查中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自查自纠相关材料。

## （二）结果应用情况。

1、绩效评价：对全局所有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评价，并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信息。

2、信息公开：按财政厅通知要求，除涉密信息外，在财政部门批复预、决算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了我局及下属单位部门预算、决算数据，包括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和使用情况等。按要求公开我局及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根据《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通过对2021年县综合执法局预算支出的评估，认为我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到位，支出合理合规，不存在乱用、滥用的情况，通过财政安排的预算支出，一是保证了执法局机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二是保证了城管执法及环境卫生工作的开展，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三是解决了部分困难群众的生活问题；四是改善了干群关系，获得了一致赞誉。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年7月29日